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3年7月30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11	
交易代码	0001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10,059,740.7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A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11	00011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82,427,071.95份	327,632,668.81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目标是在追求本金安全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封闭期与开放期采取不同的投资策略。封闭期内,在投资组合平均久期与封闭运作期适当匹配的基础上,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走势,采取自上而下分析方法,预测未来利率走势和收益率曲线变动情况,确定资产的最优配置比例及久期配置策略。对于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本基金在进行信用风险评估后,积极发掘信用利差具有相对投资机会的个券进行投资,并采取分散化投资策略。开放运作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银行定期整存整取存款利率(税后)+1%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南	田青
	联系电话	020-3879788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csc@efunds.com.cn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010-67595096
传真		020-38799488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3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年7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A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528,823.32	5,967,706.12
本期利润	3,197,053.19	649,951.6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6	0.002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40%	0.2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年末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A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C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36	0.002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85,611,398.55	328,273,520.1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4	1.00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7月30日生效,合同生效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0%	0.07%	1.02%	0.01%	-1.22%	0.06%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40%	0.06%	1.72%	0.01%	-1.32%	0.05%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0%	0.07%	1.02%	0.01%	-1.32%	0.06%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20%	0.06%	1.72%	0.01%	-1.52%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7月30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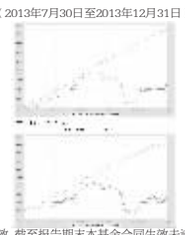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C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7月30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末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0%,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72%。

3.2.3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每年净值增长率图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A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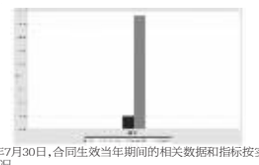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7月30日,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3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7月30日)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生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2亿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东为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现有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自成立以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的增长”的经营理念,努力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业绩和优质的服务,为投资者创造最佳的回报。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1只封闭式基金、54只开放式基金。封闭式基金有科瑞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有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易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聚盈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易方达裕惠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惠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研究部负责人	2013-07-30	-	7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内容主要包括公平交易的适用范围、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内容、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和交易执行程序、反向交易控制、公平交易效果评估及报告等。

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范围涵盖旗下各类资产组合,围绕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含银行间市场)等投资管理活动,贯穿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公平交易的原则包括:集中交易原则、机制公平原则、公平协调原则、及时评估反馈原则。

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和执行程序主要包括:通过建立规范的投资决策机制、共享研究资源和投资品种备选库为投资人员提供公平的投资机会;规范投资人员的指令下达方式,以确保同一投资人员管理的不同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建立集中交易制度,交易系统具备公平交易功能,对于满足公平交易执行条件的同向指令,系统将自动启用公平交易功能,按照交易公平的原则合理分配各投资指令的执行;根据交易所场内竞价交易和非公开竞价交易的不同特点分别设定合理的交易执行程序和分配机制,通过系统与人工控制相结合的方式,力求确保所有投资组合在交易机会上得到公平、合理对待;建立事中和事后的同向交易、异常交易监控分析机制,对于发现的异常问题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解释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禁止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各种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反向交易行为。对于旗下投资组合之间(纯被动指数基金除外)确因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管理等需要而进行的反向交易,投资人员须提供充分的投资决策依据,并经发起反向申请方的首席投资官/投资总监审批、集中交易室审核确认方可执行。

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公平交易效果评估报告机制,并借助相关技术系统,使投资和交易人员能及时了解各组合的公平交易执行状况,持续督促公平交易制度的落实执行,并不断在实践中检验和完善公平交易制度。

4.3.2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风险管理部与监察部合作,利用统计分析的方法和工具,按照不同的时间窗口(包括当日内、3日内、5日内),对我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2013年度的同向交易价差情况进行了分析,包括旗下各大类资产组合之间(即公募、社保、年金、专户四大类业务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各组合与其同类资产其他所有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以及旗下任意两个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根据对样本个数、平均溢价率是否为0的T检验显著程度、平均溢价率以及溢价率分布概率、同向交易价差对投资组合的业绩影响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现象。

4.3.3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17次,其中16次为旗下指数基金因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需要而和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1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非指数基金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该次交易基金经理已提供决策依据,并履行了审批程序。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过去的2013年是一个注定将载入史册的年份,这一年国家领导人顺利完成换届,并在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了宏伟的改革目标,中国经济在这一年经历了跌宕起伏的波折,利率市场化改革在这一年显著提速,而债券市场更是经历了一场惊心动魄的洗礼。

上半年经济增速持续低于市场预期,二季度更是险象环生,GDP同比增速跌落至7.4%,市场开始产生经济出现硬着陆的担心,在此环境下上半年的债券市场整体表现良好,中债新综合指数上涨2.38%。然而市场上涨并非一帆风顺,4月下旬因债市监管风暴,债券市场应声下挫,此后因经济数据低于预期,市场又开始逐步回升。但从5月份开始银行间资金价格缓步上涨,资金面逐步趋紧,直至6月下旬产生了“钱荒”,债券市场再受冲击快速下跌。

7月份上半年的经济数据陆续出台后,市场甚至出现了越来越多经济将硬着陆的声音,但李总理随后开始强调通过释放改革红利稳增长的政策思路,经济在三季度大幅超出所有市场预期出现了较为强劲的反弹。而这一次的反弹是在几乎没有任何货币政策放松的环境下实现的,债券市场受此影响大幅下跌,三季度中债新综合指数下跌0.94%,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在此期间上升了约60BP,达到4.21%。虽然三季度末债券收益率从历史估值情况看已经非常高,但进入四季度债券收益率继续快速上升,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快速突破历史高点上行50BP,达到4.72%,而10年期政策性金融债更是达到了5.91%,中债新综合指数四季度下跌1.69%。

信用债尤其是信用利差的表现差异极大。一方面对信用风险的担忧日益增加,交易所债券出现了越来越多的“高收益债”,收益率水平高达10%以上的个券越来越多。另一方面,由于供给量下降,优质的高等级中期票据信用利差收窄至历史的最低点。

各种突破历史估值体系的冲击都在说明中国经济正在经历深层次的结构性调整。对于债券市场而言影响最大的调整包括以下几项内容:首先,宏观调控方式的变化,宏观调控不再频繁使用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等需求管理工具,而是在需求总量稳中偏紧的环境下强调供给结构的调整优化,这样的宏观调控模式并无先例,而且较多政策工具的力度及其效果无法量化分析,因此增加了宏观经济预测的难度;其次,利率市场化改革,由数量型调控向价格型调控转变使得以往受到抑制的利率体系被重估,无风险利率的中枢水平、信用风险溢价等关键的传统利率价格体系被打破,需要经历新一轮的经济周期后才会逐步形成新的稳定的利率价格体系;其三,金融脱媒以及利率市场化压力下银行行为的扭曲,加剧了金融市场的价格扭曲,例如短端资金价格异常波动、信用利差分化等都是银行扭曲行为的映射。

我们认为过去粗放的经济增长模式难以为继,改革势在必行。利率市场化改革必将深远影响债券市场的发展,若改革能够成功,市场化的利率必将使固定收益投资更具吸引力,债券市场的发展也将迈入新纪元。然而在市场化的改革过程中仍面临诸多风险,金融机构的行为模式不仅仅受利率价格的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实体经济中的软约束等诸多问题都会影响到改革的成败。

本基金成立于7月30日,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组合在较短时间完成了建仓工作,但在四季度由于资金价格持续攀升,组合债券的净价出现了一定的下降。由于组合坚持短久期、高杠杆的操作模式,随着封闭运作期到期日的临近,组合的持有期收益会逐步增加。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04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0%;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02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7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我们认为上文中提到的经济结构转型、政策调控方式转变、利率市场化等方面的影响仍将继续。未来的经济基本面、债券市场的走势仍然充满不确定性。我们努力在纷繁复杂的市场环境下探索投资的本质,在不确定性较大的情况下,尽量保持谦慎,获取相对确定的投资机会。

我们认为2014年基本面的走势主要取决于两个方面。一个是经济结构转型搭配新一届政府释放改革红利带来的内生增长动力的加强,这是一种相对长期的改善;另一个是政策面在主导实体经济去杠杆的过程中可能带来的短期负面影响。这两股力量相互平衡,尤其是前者的政策效果难以量化,使得基本面的走势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短期看我们不认为基本面能够出现大幅的下滑。一方面,经济仍处于平稳增长区间,并没有出现显著恶化的信号;另一方面,一季度往往是信贷及社会融资总量的限制相对较小的时期,如果微观主体内生增长确有所加强,则经济下行空间有限。但我们认为仍应密切关注以下下行风险:1、地方政府的投资冲动受到强力限制后,基建投资下滑的幅度可能会超出经济平稳增长可承受的范围;2、金融市场高利率环境持续,并向实体经济传导,导致经济快速回落;3、房地产市场销量或价格出现快速下降;4、在偏紧的货币政策环境下,信用风险失控。

从市场收益率的角度出发,央行维持偏紧的资金面的基调尚未发生变化,短端收益率维持高位以及目前过度平坦的收益率曲线使得中长期限的利率债难以出现趋势性的机会。而信用债与金融债的利差处于历史低位,无论基本面走势如何,信用利差将同时面临流动性溢价和信用风险溢价上升的风险。2014年随着利率市场化改革逐步进入深水区,推动信用风险定价市场化将成为无法回避的问题。一旦债券市场出现违约,信用利差以及级别利差可能面临非常大的上行风险。

因此我们整体认为债券市场在经济没有出现大幅度的下滑前,难以出现趋势性机会,收益率水平将持续受到偏紧资金面的负面影响。而在债市出现机会之前,信用利差由于经济的大幅下滑将面临利差扩大的风险。不过目前过度平坦的收益率曲线使得组合通过增加短端高评级品种的投资,灵活把握资金面波动带来的投资机会,也能够获得相对稳定且较高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式产品,虽然发行时点比较重要,但考虑到资金市场价格的剧烈波动,我们仍将灵活把握投资机会,主动增强收益提升组合的总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营运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A: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C: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296,124.50
结算备付金	41,618,528.49
存出保证金	37,026.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5,474,932.50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1,645,474,932.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777,504.10
应收利息	25,899,781.94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1,778,103,898.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63,019,290.89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618,726.58
应付托管费	206,242.18
应付销售服务费	111,563.31
应付交易费用	40,392.66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36,764.10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186,000.00
负债合计	564,218,979.7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210,059,740.76
未分配利润	3,825,177.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3,884,918.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8,103,898.45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7月30日,2013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2013年7月30日至2013年12月31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2.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1.004元,C类基金份额净值1.002元;基金份额总额1,210,059,740.76份,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分别为:A类基金份额总额882,427,071.95份,C类基金份额总额327,632,668.81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7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7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8,939,506.94
1.利息收入	39,792,829.1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5,366,374.02
债券利息收入	24,292,990.3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33,464.80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05,397.1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1,505,397.1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49,524.6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01,599.61
减:二、费用	15,092,502.15
1.管理人报酬	3,078,211.68
2.托管费	1,026,070.57
3.销售服务费	555,780.32
4.交易费用	16,861.13
5.利息支出	10,204,760.8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0,204,760.80
6.其他费用	210,817.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47,004.79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7,004.79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7月30日,2013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2013年7月30日至2013年12月31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7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7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13,394,532.17	-	1,213,394,532.1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847,004.79	3,847,004.7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334,791.41	-21,826.82	-3,356,618.2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3,334,791.41	-21,826.82	-3,356,618.2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10,059,740.76	3,825,177.97	1,213,884,918.73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7月30日,2013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2013年7月30日至2013年12月31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叶俊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造,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7.4 报表附注

7.4.1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270号《关于核准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7月30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213,394,532.17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78,289.7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募集期间为2013年7月8日至2013年7月26日,募集金额总额为1,213,394,532.17元人民币,其中: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1,213,216,242.38元,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48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内产生的银行利息共计人民币178,289.79元,经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481号审验报告予以审验。

7.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4.1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惟本会计年度期间为2013年7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7.4.4.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